

# 會議記錄

##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「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」

時間：99 年 6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40 分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

主席：陳總務長約宏

紀錄：白家豪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張教務長中煖	詹學務長惠登	林研發長劭仁
劉院長慧謹	張院長正仁	楊院長其文
平院長珩	王院長嵩山	吳主任慎慎
林組長宏源		

### 壹、主席致詞

### 貳、業務單位報告

一、99 年 1~5 月用電、水、油與 98 年相比較，除用水有較往年節省外（負成長 15.56%），用電用油皆比 98 年成長，其中用電成長 8.9%、用油成長 15.3%，請全校師生持續努力抑制成長。

二、第 1 次節能會議決議事項檢討：

（一）調增本校用電契約容量：

本校今年 5 月開始（用電高峰期）契約容量由 2450KW 調升為 2940KW，5 月份原契約超約罰金為 208,055 元，變更後超約罰金為 19,983 元，已有成效。

（二）二段式時間電價改三段式時間電價：

本校今年 1 月開始由二段式電價改為三段式電價，目前 1~5 月以 98 年同期電價估算，約已節省 157 萬元，但未來 4 個月（6~9 月夏季）為夏季用費計價，將會有高電價時段，應會有高額之電費支出。

（三）各單位均有節能事務之分工，目前尚無具體之執行成果，請各單位協助持續推廣。

（四）請各節能責任區域負責人落實應辦之節能事務，包括詳實量測室內溫度（勿小於 26°C）及協助關閉不需使用之電器。

三、近期已執行之節能措施報告

（一）調高電熱飲水機之冰水出水溫度。

（二）辦公室/教室照明減量。

（三）非長時間使用之廁所、茶水間等場所，設置照明自動點滅裝置。

（四）圖書館空調節能改善工作計畫。

(五) 變更音樂二館原有進水供水方式，節省揚水泵電力費用及設備維護費。

#### 四、規劃未來待執行之節能措施

- (一) 女一舍電能熱水器進水預熱工程。
- (二) 體泳館太陽能暨熱泵改善工程。
- (三) 全校區電力監控設備改善工程。
- (四) 校園能源巡查機制。

#### 五、「政府夏季節電競賽計畫」報告

(一)主辦單位：經濟部及研考會。

(二)案由：為有效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推行節約能源，經分析「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」98 年度執行成效，因政府機關及學校整體夏季用電呈正成長趨勢，致減緩全年用電負成長趨勢，爰推動夏季節電競賽，期加強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用電成效

(三)獎懲機制：

- 1.各組 99 年夏季用電負成長之參賽單位，總得分前 3 名者，經複審確認後，評定為執行績優單位；各組 99 年夏季用電正成長之參賽單位，總得分後 3 名者，經複審確認後，評定為執行不佳單位。
- 2.執行績優單位：由行政院頒發獎牌以資鼓勵，並由各機關酌予敘獎以資鼓勵，最高敘獎額度以嘉獎 2 次為原則。
- 3.執行不佳單位：屬中央機關與地方政府者，必須向行政院節能減碳推動會委員會進行專案檢討報告；屬公立大專院校者，必須向所轄主管機關（教育部、內政部、臺北市政府或高雄市政府）進行專案檢討報告。

#### 參、臨時動議

- 一、節能減碳不是限制大家不要使用空調或照明設備，而是請大家合理性使用，非必要之活動或個人之需求勿借用大空間使用空調照明，形成不必要的電源浪費。
- 二、部分教學單位已規劃於暑假期間內固定星期五休息，可減少辦公室使用天數，對節能有相當大助益（一星期減少 1/5 用電）。
- 三、請責任區域負責人務必定期巡視責任區域，並協助關閉不當使用之空調及照明。
- 四、請勿使用非辦公室必要之耗能電器用品，例如電暖器、微波爐、開飲機、電冰箱等。
- 五、營繕組可協助各單位設置定時斷電系統，對於學生晚歸不能隨手關燈或超時使用有節能助益。
- 六、請各單位依能源使用狀況提出各單位可行之節能措施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3 點 20 分